西永微电园集中隔离点精细化清洁服务

公开竞价项目

**响 应 性 文 件**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 比选报价函

致： 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西永微电园富康新城集中隔离点精细化清洁服务项目公开竞价比选文件，我方正式提交响应性文件正、副本各一份。

我司完全理解并同意本项目比选文件的全部要求，据此函，我司承诺如下：

1、我司就西永微电园富康新城集中隔离点精细化清洁服务项目总报价 元，单价报价 元**（后附各类报价表分项明细）。**

2、本次报价是根据我司实际管理水平以及结合市场行情自主报价。

3、我们同意提供比选人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竞选有关的任何资料。

4、一旦我司中标，我司承诺将根据比选文件要求与比选人签订书面合同，并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我司决不提供任何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比选申请人，决不与比选人、其它比选申请人恶意串通，决不向比选人及比选小组进行商业贿赂。如有违反，愿无条件接受比选人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地 址：

电 话：

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名称（单位法人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西永微电园集中隔离点精细化清洁服务

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清洁服务内容 | 清洁验收标准 | 暂定清洁面积 | 单价报价 |
| 一、室内部分  地面、墙面、踢脚线（砖）、家具（里外）、门窗、管道、家电、洁具、镜面等。  二、公共区域及共用部位  地面、墙面、踢脚线（砖）、走廊通道、电梯间、楼梯间、梯步、栏杆、门窗及配件、管道、消防箱表面（灭火器、消防栓）、电梯轿厢、一层架空层，公共卫生间的门窗、墙面、地面、洁具及配件、便池马桶及配件等。 | 干净、整洁，无污渍、无水印、无杂物、无灰尘 | 50882.1㎡ | 元/平米 |
| 总价报价： 元（人民币大写： 元整） | | | |

比选申请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单位法人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限价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含以下部分：

1.1人工费、设备费、机具费、耗材费、交通费、保险费、管理费、质保、利润、税费等所有费用。

1.2所用材料发生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及政策变动的风险。

1.3完成招标范围及合同约定所产生的其他费用。

2.请比选申请人完整填写本表；

3.该表可扩展，根据采购清单填写，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或双面扫描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比选申请人加盖单位法人章。

比选申请人： （单位法人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需按上述格式填写完整，不可缺少内容。在此基础上增加内容的不影响其有效性。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 （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双面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双面 |

注：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投标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原件装入投标文件一并递交。另外须准备一份在开标现场出具。

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富康新城集中隔离点精细化清洁服务合同

甲方: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双方签署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 服务概况

|  |  |  |  |
| --- | --- | --- | --- |
| 清洁服务内容 | 清洁验收标准 | 暂定清洁面积 | 综合单价 |
| 一、室内部分  地面、墙面、踢脚线（砖）、家具（里外）、门窗、管道、家电、洁具、镜面等。  二、公共区域及共用部位  地面、墙面、踢脚线（砖）、走廊通道、电梯间、楼梯间、梯步、栏杆、门窗及配件、管道、消防箱表面（灭火器、消防栓）、电梯轿厢、一层架空层，公共卫生间的门窗、墙面、地面、洁具及配件、便池马桶及配件等。 | 干净、整洁，无污渍、无水印、无杂物、无灰尘 | 50882.1㎡ | 元/平米 |
| 合同暂定总价：元（人民币大写： 元整） | | | |

1. 清洁服务工期

本合同工期为20个日历日，具体时间为合同签订后甲方通知为准。

1. 合同价款、验收及支付方式

1.合同结算总价=实际清洁面积×中标的全费用综合单价。

2.综合单价计价为固定价格，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机具费、设备费、耗材费、交通费、保险费、管理费、质保、利润、税费等所有费用及其他与履行本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除此之外甲方不再支付乙方任何费用，本项目一切质保和第三者责任险及服务过程中乙方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3.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清洁服务，不得降低标准和延长工期。达到验收条件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验收合格后再办理结算，由乙方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4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部结算金额。

4.开票及收款信息见甲乙双方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甲方信息 | |  | 乙方信息 | |
| 单位名称 | 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 单位名称 |  |
| 开户行 | 农行西永微电园支行 | 开户行 |  |
| 账户名 | 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 账户名 |  |
| 银行账号 | 3127 0101 0400 00043 | 银行账号 |  |
| 税号 | 91500000778472076D | 税号 |  |

1. 履约保证金

合同生效前，乙方向甲方支付 叁万元 履约保证金；完成清洁服务后，经甲方验收合格三十个工作日内，甲方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无息）。

1. 服务质量标准

1.乙方工作范围内全部区域干净、整洁，无污渍、无水印、无杂物、无灰尘。

2.服务质量不符合清洗质量标准、清洗安全流程等内容的，甲方有权拒绝签字验收，要求乙方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且本合同工期不予延长。

3.乙方认真按照合同约定，规范、文明服务，穿着工作服并佩戴工作证件，服务时在甲方处登记，随时接受甲方及其委派人员检查检验，并提供便利条件

4.乙方的清洁工作不得对房屋及设施设备有所损害，否则损失照价赔偿。

1. 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有权委派工作人员对服务进度和服务质量进行监管并提出相应意见，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

2.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提供清洁服务所必要的条件，如通水、通电及其它必要的协助。

3.按合同约定条款向乙方支付相应价款。

1. 乙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保证其营业执照和相关资质证明对于本合同服务内容来讲合法有效，并将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交甲方留存。

2.按本合同约定按时完成富康新城集中隔离点精细化清洁服务。

3.负责清洁服务人员各项技能培训及安全、内保、防火、防盗知识教育，并教育清洁服务人员遵守甲方和甲方指定物业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

4.乙方在清洁服务前应告知甲方服务时间和预计进度，以便甲方及时通知物业使用人关闭门窗，避免发生财产损坏事故。如乙方未履行告知义务的，由此产生的一切赔偿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5.负责对清洁服务现场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及现场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负责为清洁服务人员购买国家规定的相应保险，在此次清洁服务过程中发生的服务质量、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乙方必须自行承担服务安全和人员安全责任及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与经济责任。

6.乙方必须保护好建筑结构和相应管线、设备。负责服务现场一切成品、半成品及服务设施的保护。清洁服务期间按照安全规范做好清洁服务范围内的安全防护工作，物件堆放整齐，道路畅通。清洁服务前应检查工作面现场情况，在清洁服务过程中造成甲方和第三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7.乙方委派专职的现场管理人员（姓名： ，联系方式：），负责合同期间清洁服务质量、安全等问题。

8.乙方不得分包或转包本服务。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不予结算所有服务款项，且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9.乙方保证足够的清洁服务人员及服务机具上岗，保证每天做到工完场清，并将产生的垃圾清运至甲方指定地点。

10.清洁服务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人员必须在1天内撤离服务现场。

11.乙方保证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服务人员工资及相关劳务报酬。

1. 违约责任
2.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供精细化清洁服务并及时通知甲方验收，逾期提供服务或逾期竣工或未通知甲方验收的，每逾期一日，按照合同总标的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如因拖欠清洁服务人员工资及相关劳务报酬对甲方或其他第三方造成的人身、财产损损失的，或因管理不善发生稳定责任事件并造成影响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并承担违约金叁万元。
4. 乙方提供的清洁服务，经甲方验收不合格或乙方不按管理规范及安全规范操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并于整改完毕之前暂停支付费用，乙方未在甲方要求期限内整改或未规范服务造成甲方或第三方财产损失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且甲方不构成违约，因乙方过错造成行政处罚或其他损失的，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及赔偿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5. 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2．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 乙方：

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经办人：　　　　　　　　 经办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